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参与表决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6 月 3 日分别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相关人员。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当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新能源电池前驱体材料配套硫循环绿色示范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在昆明市安宁市草铺化工园区投资 157,848.24 万元建设新能源电池前驱体材料配套硫循环绿色示范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30 万吨/年湿法磷酸装置及利用其产生的磷石膏生产 80 万吨/年硫酸、79 万吨/年碱性料装置。

该议案已于 2026 年 6 月 8 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全票同意，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磷石膏制水泥联产硫酸资源循环利用示范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云天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昆明市西

山区海口片区投资 115,854.90 万元建设磷石膏制水泥联产硫酸资源循环利用示范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处理 150 万吨/年磷石膏生产 80 万吨/年水泥联产 60 万吨/年硫酸装置。

该议案已于 2026 年 6 月 8 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全票同意，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上述投资事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临 2026-023 号《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三）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各治理主体经营管理事项权责清单的议案》。

（四）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

（五）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合规管理报告的议案》。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9 日